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能源”）持有公司股份 24,148,665 股，占公司总股本 6.81%。累计被轮候冻结股份数量为 24,148,665 股，占其所持有股份 100%，占公司总股本 6.81%。

● 中国能源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该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造成影响。

公司近日获悉，中国能源持有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通过中国结算系统查询核实，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轮候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情况
中国能源	24,148,665	100%	6.81%	否	2024-7-2	/	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注：本次事项原因系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针对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与中国能源、刘斌、徐尚峰、中机国能工程有限公司、杭州科欧博亿贸易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作出的（2022）浙01执1178号执行裁定书。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轮候冻结中国能源持有公司股份24,148,665股。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轮候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中国能源累计被轮候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股）	持有比例	累计被轮候冻结股份（股）	合计占其持有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中国能源	24,148,665	6.81%	24,148,665	100%	6.81%

三、其他说明

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控制权及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中国能源股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6日